

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選課重要日程及相關作業如下：

日期/期間		作業說明
109/6/24 PM4:00		109.1 課程資料入檔（學年課程及各系所組學位學程所開課程直接帶入）
109/6/29		如有分組課程之學生名單送交承辦人輸入
109/6/30~9/22		學生可將欲選的課程列入【我的候選課程】中
109/7/2 109/7/9	第一階段選課	7/2 09:00~7/3 07:00 碩博士班已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學生 【含補修大學部基礎課程之在職專班研究生及 108.2 在學且 109.1 確定延修之大學部延修生】
		7/2 13:00~7/3 07:00 碩博士班全部學生 【含補修大學部基礎課程之在職專班研究生及 108.2 在學且 109.1 確定延修之大學部延修生】
		7/6 09:00~7/7 07:00 大學部四年級(含建築系五年級) 已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學生
		7/6 13:00~7/7 07:00 大學部四年級(含建築系五年級)全部學生
		7/7 09:00~7/8 07:00 大學部三年級已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學生
		7/7 13:00~7/8 07:00 大學部三年級全部學生
		7/8 09:00~7/9 07:00 大學部二年級已完成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學生
		7/8 13:00~7/9 07:00 大學部二年級全部學生
		7/9 09:00~7/10 07:00 全部學生
109/7/20~7/23		刪除未符合修習規定學生之選課（請務必告知學生）
109/8/1 起		學生可自行查詢第一階段選課結果
109/9/10~9/11		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學生、轉學生及研究所新生選課
109/9/15 109/9/22	第二階段選課	<p>109 學年度辦理「學碩一貫學程」之系所，於 109 年 9 月 22 日前將學生修習課程之申請表彙整送交承辦人員輸入。</p> <p>一、大學部學生前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在八十分以上者、應屆畢業生或經核准修習教育學程者，於此階段選課期間即可於系統內加修至 30 學分。</p> <p>二、大學部四年級(含建築系五年級)學生已修滿通識課程 10 學分者，於本階段始得加選兩門通識課程。</p>
109/9/23		刪除第二階段選課後未達開班人數課程
109/9/23~9/24		校際選課
109/9/25、9/28、9/29		選課更正
109/9/30		刪除確定未達開班人數課程